

证券代码：837782

证券简称：派特森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,634,0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.316648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.316648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,634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8,065,999 股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8 年 10 月 16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8 年 10 月 17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转让日为 2018 年 10 月 17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3,995,250	70.91	1,724,609	5,719,859	70.91
无限售流通股	1,638,750	29.09	707,390	2,346,140	29.09
总股本	5,634,000	100.00	2,431,999	8,065,999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8,065,999 股摊薄计算，2018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07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 9 号院 29 号楼金泰富地大厦

联系人：杨娜

电话：010-64322045 传真：010-64322045

九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0 日